公告编号: 2025-098

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于2025年11月19日届满,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以及《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 (1) 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就公司拟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征求公司职工代表意见,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通过《关于<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
- (2) 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

事宜的议案》,同日,独立董事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了《监事会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 (3)2023年9月12日,北京市重光律师事务所对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出具了《北京市重光律师事务所关于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之法律意见书》;
- (4) 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5) 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确认书》,"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3,506,5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50%,过户价格 1.97 元/股;
- (6) 2024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及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议案》。
- (7)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均达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规模为 3,506,500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为 1,753,250 股,其中持有人本次可解锁的标的股票数量为 1,753,25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25%。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情况

根据《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绩效考核结果计算确定。具体如下:

第一个解锁期:为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 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 12 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50%;

第二个解锁期:为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24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50%;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 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95),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二个锁定期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届满。锁定期内,未发生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衍生股份的情形。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考核年度为 2023 年-2024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通过对公司业绩指标和个人绩效指标进行考核,确定各持有人最终所归属的本计划份额及比例。具体如下:

1、 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如下:

| 解锁期 |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 |
|--------|----------------------------|--|
| 第一个解锁期 | 以 2022 年度为基数,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0% | |

以 2022 年度为基数,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60%

上述"净利润"指标以经审计的有效期内所有股权激励成本和员工持股计划成本摊销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若公司某一考核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所有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锁的标的股票均不得解锁,由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后按对应缴纳的原始出资金额加上银行同期贷款利息之和与售出收益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收益(如有)归属于公司。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0800021 号),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加股份支付摊销金额 2,173.48 万元,较 2022 年增长 137.65%,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

2、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若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达标,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 对个人进行绩效考核,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 数量,具体如下:

| 考核结果 | 合格 | 不合格 |
|------|------|-----|
| 解锁比例 | 100% | 0% |

经审核,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均为合格,个人层面解锁比例均为 100%。

综上,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均达成,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规模为3,506,500股,第二个锁定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为1,753,250股,其中持有人本次可解锁的标的股票数量为1,753,25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25%。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

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7)。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续安排

- (一)鉴于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的解锁条件已达成,公司将按相关规 定办理本次可解锁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
- (二)根据《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标的股票每一期锁定期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择机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已解锁股票。在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每一考核年度已解锁股票全部出售完毕后,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及应付款项后的本次持股计划的可分配收益部分(包括其他货币性可分配资产),管理委员会制定分配方案,按照届时持有人个人所持已归属的权益份额占本次持股计划当期可归属总额的比例,向全体持有人进行分配。
-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主体必须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各方均不得利用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证券欺诈行为。

上述敏感期是指:

- 1、公司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及季度报告公告前 1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直至公告日日终:
 -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投资者投资决策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 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4、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期间。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 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0日